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正在筹划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1 月 11 日起停牌，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1 日发布《重大事项停牌公告》、1 月 18 日发布《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因公司拟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该事项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5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 月 1 日发布《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1 月 11 日起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停牌 1 个月期满，根据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2 月 11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 1 个月，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8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2 月 22 日、3 月 1 日、3 月 8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2018 年 3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3 月 11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0 日发布

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3月17日、3月24日、3月31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2018年3月23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2018年4月10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4月11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2个月。公司于2018年4月11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4月18日、4月25日、5月4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司于5月11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预计公司股票最晚将于2018年6月11日前复牌。公司于5月18日、5月25日、6月1日、6月8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8年6月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9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2018年6月22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0712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问询函》相关要求，组织中介机构对《问询函》中所涉及事项逐项核查、落实、回复，并对《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进行了相应的补充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7 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8 年 7 月 9 日开市起复牌。

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事会暂不召集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公司股东大会。本次交易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正式方案，本次交易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能否取得上述批准以及最终取得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有关信息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6 日